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主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方大炭素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7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使

用 9.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8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炭素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